

涉外价格学

编写组 编



四川国际科技与经济管理交流培训中心
海南国际经济与工商管理函授学院

涉外价格学

编写组编

四川国际科技与经济管理交流培训中心
海南国际经济与工商管理函授学院

一九八九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国际市场价格及其决定因素	1
1.1 国际市场价格及其种类	1
1.2 国际价值是决定国际市场价格的基本因素	9
1.3 货币价值是决定国际市场价格的另一个基本因素	14
第二章 国际市场价格的形式和变化规律	17
2.1 供求关系是决定国际市场价格的主要因素	17
2.2 通货膨胀对国际市场价格的影响	22
2.3 垄断对国际市场价格的影响	25
2.4 竞争对国际市场价格的影响	39
2.5 进入八十年代后国际市场价格的发展趋势	43
第三章 进出口商品的国际和国内价格	51
3.1 价值规律在国际市场上的作用及其变化	51
3.2 进出口商品的定价原则	52
3.3 制约进出口商品国内价格变化的主要因素	55
3.4 出口商品国内价格	66
3.5 出口商品国际价格	73
3.6 进口商品国内价格	84
3.7 进出口商品国内价格改革的新思路	89
第四章 涉外价格	95
4.1 涉外价格概论	95
4.2 涉外价格的定价原则	98
4.3 涉外价格的制定	99
第五章 中外合资企业的国内外物资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	104
5.1 中外合资企业的物资采购方式	104
5.2 中外合资企业的物资采购价格	106
5.3 中外合资企业的产品销售价格	108
第六章 外汇买卖的价格	110
6.1 汇价及其含义	110
6.2 汇价的标价方法	111
6.3 基础货币和基础汇价	112
6.4 汇价的决定	113
6.5 汇价变动的原因	114
第七章 技术引进的价格	116
7.1 概论	116

7.2	专利技术与专有技术·····	116
7.3	许可证贸易与许可证类别·····	117
7.4	引进成套设备的价格·····	119
7.5	技术贸易的许可证费用·····	121
第八章	国际旅游的国内价格·····	124
8.1	国际旅游国内价格概论·····	124
8.2	国际旅游国内价格的形成·····	128
8.3	国际旅游国内价格改革的新思路·····	134
第九章	经济特区的价格·····	139
9.1	世界经济特区的形式和作用·····	139
9.2	我国的经济特区·····	142
9.3	我国经济特区市场的特色·····	143
9.4	我国经济特区市场的价格体系·····	145

第一章 国际市场价格及其决定因素

1.1 国际市场价格及其种类

一、国际市场

1. 国际市场的概念

市场是社会分工和商品生产的产物。从狭义上说，市场是指从事商品交换的场所和领域。从广义上说，则超出了单纯商品买卖场所的范围而指在流通领域各种交换关系的总和。因此，它是个经济范畴。

国际市场，又称为世界市场。国际市场是人类的商品交换关系突破国家和地区的界限而扩展到整个世界的结果，是资本主义生产国际化和国际分工的产物。从狭义来说，国际市场是世界各国相互间进行商品交换的场所或领域。

国际市场是在各国国内市场的基础上形成的。但是，世界市场并不是各国国内市场的简单总和。两者之间既有不可分割的联系，又有明显的差异和不同质的规定性。第一，各国国内市场的形成是世界市场形成的前提，只有各国国内市场发展到一定饱和程度，才有可能使商品交换关系突破国家界限而扩大到世界范围。但是，在这时，各国的商品交换有相当大的部分仍然局限在国内的范围，并不进入国外市场。第二，各国的国内市场是一个国家内部交换关系的反映，是国内商品交换的场所或领域。但是，世界市场是以国家为媒介并超越国家的界限而形成的商品交换关系的反映。第三，正因为如此，国内市场要受到每个国家的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的制约和影响，而世界市场则受到世界各国经济和政治状况的相互制约和影响。总之，世界市场是反映流通领域国际生产关系的一个重要经济范畴。

国际市场可以分为几种不同类型，即商品市场，金融市场，航运市场，保险市场，劳务市场，技术市场，等等。其中主体是商品市场。从组织形式上看，世界市场分为有固定组织形式的市场和没有固定组织形式的市场。有固定组织形式的市场是指在特定地点按照一定组织规章进行的交易。这种市场主要有商品交易所，国际拍卖博览会和展览会。没有固定组织形式的市场包括单纯的商品购销形式（指买卖双方不通过固定的市场进行的单纯买卖）和与其他因素结合的商品购销形式，如补偿贸易、加工贸易和租赁贸易等。

2. 国际市场的发展阶段

国际分工和世界市场都是伴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形成发展的。世界市场同国际分工之间存在着非常密切的联系，国际分工的存在是世界市场产生的前提，没有分工，就没有交换，也就没有市场。实际上，国际分工与世界市场的形成发展大体上是同一个过程，二者互为因果、互相影响，互相促进，因此，世界市场发展阶段的划分同国际分工发展阶段的划

分基本上是一致的。

(1) 国际市场的萌芽阶段(16世纪初—18世纪60年代)

15世纪末至16世纪初的地理大发现对西欧经济的发展产生了巨大的影响。在地理大发现以前,世界上只存在若干区域性市场,还没有世界市场。地理大发现给新兴的资产阶级开辟了新的活动场所,引起了商业上的大革命,同时奠定了世界市场产生的基础。这些发现把区域性市场逐渐地扩大为世界市场。

在这一时期内,世界市场的规模不仅包括欧洲原有的区域性市场,而且还包括亚洲、美洲、大洋洲和非洲的许多国家和地区;世界市场上买卖的商品主要是奢侈品,不过,殖民地产品的贸易、贵金属的贸易,以及手工业和工场手工业产品的贸易日益增多;在世界市场上处于支配地位的是前资本主义的商业资本。这是这一时期世界市场的特点。

(2) 国际市场的初步形成阶段(18世纪60年代—19世纪70年代)

18世纪60年代开始的产业革命,带来了两个革命性的后果:大机器工业的确立和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胜利。在大机器工业的影响下,世界市场和国际贸易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世界市场的范围进一步扩大了,中欧、东欧、中东以及印度洋沿岸的广大地区都成为世界市场的组成部分,澳大利亚、日本和中国开始卷入国际贸易;国际商品流通的基础已不是小商品生产者的资本主义工场手工业的商品,而是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主要是英国)的工业制成品同经济落后国家的食品和原料的交换。世界市场上主要的经济贸易联系是工业发达国家和农业国之间,但各工业国家(英国、德国、法国、美国等)之间的经济贸易联系也大大加强了。在这一时期,产业资本已经取代商业资本而在世界市场上占据了统治地位。

(3) 统一的国际市场的形成阶段(19世纪70年代—第二次世界大战前)

19世纪70年代,发生了第二次科学技术革命。这次科技革命一方面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极大提高,表现在工农业生产的迅速增长和交通运输事业的革命;另一方面也推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由自由竞争阶段过渡到垄断阶段,其后果是资本输出的急遽扩大并具有了特别重要的意义。世界工农业生产的增长,交通运输工具的革命和资本输出三者共同作用的结果,加速了世界市场和国际贸易的发展,把越来越多的国家囊括到世界市场和国际贸易中来,从而在世界历史上第一次实现了一个把世界各国都联系起来的统一的无所不包的世界市场。这时已不存在一个单独的英国市场或美国市场,整个世界形成一个世界市场的密网,即有许多国家的商人供应货物,又有许多国家的商人购买货物,并且一种货物只有一个价格的世界市场。在这一时期,垄断资本在世界市场上占据了统治地位。

(4) 国际市场的深化和多极化阶段(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至今)

战后,发生了第三次科学技术革命。在这次科技革命影响下,世界经济和国际经济关系发生了深刻的变化。在此基础上,世界市场的容量迅速扩大,商品结构和地理分布也发生了很大变化。另一方面,由于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广泛发展,地区性经济贸易集团的出现,世界市场出现分割化或多极化的局面。与此相适应,国际市场价格也出现多元化。

二、当代国际市场的基本特征

1. 国际市场发展迅速但并不稳定

战后，在科技革命蓬勃发展，国际分工和生产专业化进一步加深，跨国公司的出现和集团性贸易的增长等因素的影响下，在各国经济较快发展的基础上，世界市场的容量迅速扩大。从商品贸易来看，1950—1982年，世界出口总额从603亿美元增长到18483亿美元，增长了30倍，年平均增长率为11.3%。其中1950—1973年，国际贸易的发展更为迅速，无论按现行价格计算还是按贸易量计算，年平均增长率都高于同期世界工业生产的增长速度，也高于战前的增长速度。从服务贸易来看，战后的增长也很迅速，尤其是60年代以来，服务贸易在整个国际贸易中的比重迅速上升。目前，世界服务贸易额每年达4000亿美元，约相当于世界出口商品贸易总额的1/5。服务贸易的范围也扩大了，新兴的数据处理、计算机程序编制、技术转让、建筑工程承包、咨询服务、旅游等行业相继产生并迅速发展起来。

战后，世界市场虽然总的趋势发展很快，但也时有收缩，具有不稳定的特征。从下表中可以看出，世界贸易在价值和物量上都有明显的波动。

世界贸易值、贸易量和价格变化的情况（比上年增长或下降%）

年 份	贸 易 值	贸 易 量	单 位 价 值
1971	12	8	6
1972	18.5	8.5	8
1973	38.5	12.5	24.5
1974	45.5	3.5	24.5
1975	4.5	-3	7.5
1976	13.5	11.0	2
1977	13.5	11	2
1978	16	5.5	10
1979	26	6	19
1980	20	1.5	-1.5
1981	-1	0	-1
1982	-6	-2	-4

资料来源：关税及贸易总协定：《国际贸易》，1983年。

造成世界市场不稳定的首要因素在于资本主义再生产的周期性，当处于周期的复苏和高涨阶段时，国际贸易就会迅速发展。当处于萧条和危机阶段时，世界市场就会萎缩。例如1972—1973年资本主义经济处于高涨阶段，世界贸易有很大增长。1974—1975年发生了世界性经济危机，国际贸易剧烈下降。最后的一次危机，使1981年的世界贸易值下降1%，1982年又进一步下降6%。

除了周期性因素外，其他许多因素如能源危机、通货膨胀、汇率和利率的波动、国家采取的政策措施、国际紧张局势的加剧等等都会造成世界市场的不稳定。

2. 国际市场结构日益复杂化

首先,从构成的世界市场国家的经济类型看,战前世界市场在国别构成上比较单一,少数工业发达国家在世界市场上占绝对统治地位。当时,社会主义国家只有苏联,但它的贸易额很小,在世界市场上所起的作用不大。广大的亚、非、拉国家是帝国主义的殖民地或半殖民地,处于附庸地位,它们的对外贸易几乎完全由宗主国控制。战后,国际形势发生了根本的变化,殖民体系瓦解了,涌现出一批社会主义国家和为数众多的发展中国家。世界市场变成了由工业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和社会主义国家等各种经济类型的国家构成的既统一又对立的复合体。工业发达国家在世界出口总额中所占的比重由1938年的65.9%下降到1981年的62.7%;发展中国家和地区同期所占的比重由25.6%上升到28.1%;社会主义国家同期所占的比重由1.1%增加到9.2%。

其次,就商品市场的构成类型看,目前在世界贸易中有以下不同类型的商品市场:

① 以自由竞争为特征的开放性的市场,如商品交易所、拍卖行、招标处等。这种市场极不稳定,价格是通过公开竞争形成的。

② 以商业合同为基础的商品市场。这是在开放性市场以外由买主和卖主通过直接洽商进行的商品交换。这种市场也有竞争,但不如开放市场那样激烈。

③ 以经济一体化措施为媒介的商品市场。这种经济集团范围内的商品市场,对内采取自由贸易,对外则采取歧视性措施限制外部商品的竞争。

④ 实行国际专业化协作,以长期的大规模联系为基础的商品市场。进入这种市场的一般是大厂商,合同一般是长期的,价格是比较稳定的。

⑤ 垄断组织特别是跨国公司占主导地位的市场。跨国公司内部的贸易在国际贸易中的比重很大。这种贸易垄断性很强,因而是一种封闭型的贸易。

战后世界商品市场结构发展的特点在于,以自由竞争为特征的开放性市场的比重大为缩小,以垄断为特征的封闭性市场的比重显著扩大。

3. 国际市场商品结构发生显著变化

首先,在国际贸易中初级产品比重下降,工业制成品比重上升,工业制成品的比重超过初级产品。战前,初级产品在国际贸易中的比重长期超过工业制成品。1938年初级产品占国际贸易的56.2%,制成品占40.8%。但是,从50年代起,工业制成品在国际贸易中的比重开始超过初级产品。此后,工业制成品的比重不断上升,到1973年,初级产品所占比重下降到38.7%,制成品的比重上升到61.3%。1973年以后,由于能源危机和原料价格大幅度上涨,才遏止了这一趋势。

其次,新产品大量涌现。一方面在世界市场上出现了大量前所未有的新产品,如原子能原料和设备、电子产品、自动化仪表、化工设备和原料、火箭及航空产品等。这些新商产品占世界出口的1/3以上。另一方面,在新产品贸易迅速发展的同时,老产品的更新换代加快,生命周期缩短,尤其表现在化工、电子、机器制造等部门中。例如,电子计算机已进入第五代,电子手表在个去10年已更新四代,而计算机软件产品的市场寿命一般不超过一年。这些新产品和更新换代产品出口的增长比其他工业品出口的增长要快2—3倍。

再次,新技术贸易发展迅速。技术贸易的内容包括专利许可证、技术诀窍和商标等。60

年代以来，世界技术贸易不仅超过工业，而且超过世界商品贸易的增长。70年代世界技术贸易年平均增长率达到12%。1965年世界技术贸易达25亿美元，到1985年已超过500亿美元，增长约20倍。

4. 国际市场垄断性进一步加强

战后世界市场垄断性的加强，首先表现在资本主义各国对外贸易大部分控制在少数大垄断企业手中。以美国和日本为例，当前美国经营进出口贸易的制造厂商有2.5万家，其中250家大厂商控制全部工业品出口的85%。在为数不少的外贸专业公司中，起主要作用的是西尔斯、罗伯克、大西洋、太平洋茶叶公司等少数大公司。在日本经营进出口业务的公司不下万余家，而世界闻名的三菱、三井、丸红、伊藤忠、住友等几大商社控制着日本对外贸易的一半以上。

其次，通过建立出口或进口卡特尔，瓜分和控制市场。卡特尔就是几家或几十家大公司签订的瓜分市场和统一商品售价的协定。国际卡特尔的全盛时期是在两次世界大战之间。二战以后，虽然形式发生变化，但这种组织仍广泛存在。据统计，在70年代中期的主要工业发达国家中，出口卡特尔的数量是：日本214个、英国89个、联邦德国81个，美国35个，荷兰60个。每个卡特尔由几家或几十家公司组成。如美国纸张卡特尔包括17家公司，纺织品卡特尔有24家公司。日本型钢卡特尔包括44家公司，燃料卡特尔有60家公司。联邦德国化纤卡特尔包括34家公司，陶器卡特尔竟有204家公司。

再次，跨国公司对国际贸易的影响日益增大。据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的资料，1981年约有1.1万家跨国公司，其中经营额超过10亿美元以上的有600多家。美国的跨国公司最多，其制成品的出口有一半是通过跨国公司进行的。日本、英国、联邦德国、法国等也竭力通过建立跨国公司参与瓜分世界市场的斗争。当前，跨国公司已控制世界贸易额的1/3。由于跨国公司的内部贸易是封闭型的贸易，战后跨国公司的发 展便大大提高了国际贸易中封闭型贸易所占的比重。这种贸易的增长缩小了传统的商业买卖，使世界市场的结构更加复杂。

最后，国家对对外贸易干预的加强。战后，随着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发展，政府对私人对外贸易的干预随之加强。其手段是加强对外贸易立法，利用贷款、税收等经济杠杆，制定有关政策等等。除此之外，在必要的时候，国家还建立国营机构直接经营对外贸易，或者由国家出面建立地区性的经济贸易集团。例如在1973—1977年期间，世界小麦贸易的95%以上是由国营贸易商参与的。70年代中期资本主义国家国营农产品贸易占经合组织国家农产品进出口贸易的27—28%，在世界金属市场上国营贸易占出口的21—31%，在进口中占的比重略低些。战后，集团贸易的发展更加令人瞩目。在东欧出现了经济互助委员会，在西欧出现了欧洲经济共同体和欧洲自由贸易联盟，在广大的发展中国家也出现了许多区域性的经济合作组织。这些贸易集团和经济合作组织的建立和扩大对战后的世界市场产生了重要的影响。它们在世界市场上的地位也日益重要。

5. 从贸易自由化到贸易保护主义的抬头

战后，由于世界政治经济形势的变化，特别是由于生产的迅速发展，对世界市场的进一步扩大提出了新的要求。世界上各种类型的国家，无论是经济实力强大的美国，经济逐步恢复和发展的西欧、日本，还是取得了政治独立的发展中国家，都有放宽限制，扩大出口的愿

望。跨国公司的发展，也迫切要求减少阻碍商品在国际间自由流动的关税壁垒。在这样的背景下，出现了世界范围内大幅度降低关税、放松外汇管制和其他进口数量限制的贸易自由化。从1947年到1972年，在关税和贸易总协定的主持下，先后进行了六个回合的关税减让谈判，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关税平均永平有了大幅度的下降。西方10个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制成品的平均名义进口税率由1952年的14.2%下降到1971年的9.2%。在欧洲共同体内部取消了关税。此外，发达国家还对发展中国家和地区实行了关税优惠。在非关税壁垒方面。发达资本主义国家也不同程度地放宽了进口数量限制，增加了“自由进口”的商品。到60年代初，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成员国之间的进口数量限制已取消了90%。欧洲共同体成员国之间也取消了工业品进口数量限制。另外，还放宽或取消了外汇管制，实行货币自由兑换，促进了贸易自由化的发展。

但是，从70年代初起，由于以美元为中心的布雷顿森林体系的瓦解，能源危机和战后最严重的资本主义经济危机的发生，西方经济开始陷入“滞胀”困境，贸易保护主义又重新抬头。新的保护主义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①贸易战加剧。贸易战不仅发生在美国、西欧和日本等主要工业国家之间，而且波及到新兴工业国家与发展中国家。贸易战的内容不仅包括工业品，而且包括农产品。②非关税壁垒的作用大大加强。据统计，目前资本主义国家实行的各种名目的非关税壁垒达900余种，主要有三类：一类是从数量上限制外国商品进口的各种措施，如进口配额制、进口许可证制、外汇管制、“自动”出口抑制、“有秩序的销售安排”等。再一类是从价格上限制外国商品进口的各种措施，如反倾销税、反补贴税、最低限价和起动价格等。第三类是从本国市场销售上限制外国商品进口的各种措施，如技术标准、卫生检疫、农药残留量、有害金属含量、商品包装和标签规定等。1983年西方工业发达国家进口商品的1/3左右受到了非关税壁垒的数量和价格的限制。③政府大力采取奖励出口的各种措施争夺国外市场。主要形式有资本输出，出口信贷、出口补贴、商品倾销和外汇倾销等。

三、国际市场价格

1. 国际市场价格的含义

国际市场价格，又称为世界市场价格。国际市场价格是指世界市场上在一定时期内、一定条件下客观形成的具有代表性的成交价格，也就是某种商品在世界市场上实际买卖时所依据的价格。如同价格是价值的货币表现一样，世界市场价格是国际价值的货币表现，是衡量社会必要劳动消耗大小的标准。世界市场价格的形成是以世界货币的形成为前提的，没有世界货币的存在，各国的国内市场价格就不可能均衡为世界市场价格。世界市场价格形成和变动的基本规律是价值规律，“不同商品的价格不管最初用什么方式来互相确定或调节，它们的变动总是受价值规律的支配。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如果生产商品所必需的劳动时间减少了，价格就会降低；如果增加了，价格就会提高。”马克思所论述的这一原理，不仅适用于国内商品价格，而且也适用于世界市场价格。

2. 国际市场价格的发展阶段

世界市场价格是随着世界市场的发展而发展变化的。在世界市场发展的不同阶段，界

市场价格具有不同的形式和特点。19世纪末到20世纪初统一的世界市场形成后,世界市场价格的特点是统一价格。当时在统一的世界市场上发生作用的主要经济规律之一,就是所谓“一个价格”的规律。这一规律是指在统一的市场上,在完全竞争的条件下,同一种商品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价格。如果出现了两个以上的价格,则在利润规律和竞争规律的作用下,商品就会从价格低的地方向价格高的地方流动,从而使两个地方的价格一致起来。其差价只等于运费和关税。通过对世界市场商品交换所作的历史考察可以看到,在1931年以前,一个价格的规律是比较有效地发挥了作用的。一物一价,一市一价构成了统一的世界市场的基本特征。

1931年以后,特别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由于世界经济、政治形势的变化,以及垄断和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进一步发展、严重经济危机和货币危机等的影响,世界市场发生了很大变化,统一的世界市场内部市场发生分化,形成若干相对独立的市场领域。与此相适应,世界市场价格出现多元化的倾向,价格的多样性代替了原来的价格的统一性。这一变化主要是由三种因素造成的:①垄断组织的价格政策;②国家垄断资本主义对价格的干预;③资本主义国家的贸易政策和外汇政策。

四、国际市场价格的种类

1. 调拨价格和垄断价格

这是当代世界市场垄断领域中采用的两种价格。调拨价格是跨国公司内部各子公司之间以及母、子公司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垄断价格是跨国公司、国际卡特尔及其他垄断组织对外交易的价格。

跨国公司的纵向联合体制把世界贸易的很大部分变成了其封闭性渠道内的内部交易。这些内容交易是不受正常的市场力量影响的,亦即排除了市场上供求关系的作用。因此,调拨价格不是由市场机制决定的价格,而且由跨国公司自己决定的。这种价格的确定完全从公司的整体利益出发,服从于公司的发展战略。

垄断价格是垄断组织凭借其在生产领域和流通领域的垄断地位而在一定程度上加以操纵的市场价格。在世界市场上,国际垄断价格分为两种:卖方垄断价格和买方垄断价格,卖方垄断价格是高于商品的国际价值的价格,等于生产成本加上垄断超额利润。当国际垄断组织以卖主的身份出售其产品时,就实行这种垄断高价。买方垄断价格是低于商品的国际价值的价格,当国际垄断组织以买主的身份收购原料时,就实行这种垄断低价。当然,任何类型的垄断组织都不能无限地抬高垄断销售价格或压低垄断收购价格。垄断价格也有它的客观界限,这一界限从根本上说决定于垄断组织取得最大限度垄断超额利润的需要。为了能取得尽可能多的垄断利润,垄断组织不得不考虑各种竞争的因素以及价格对需求量的影响。

2. 国家垄断价格或管理价格

随着国家垄断资本主义的发展,国家机器对对外贸易的干预和调节加强了,其中一个重要方面就是对进出口商品价格的干预和调节。这种干预和调节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国家机构对商品市场价格的单方面干预。例如,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普遍实行农产品价格

支持政策、它们在国内农产品价格高于世界市场价格的情况下，采取高关税、数量限制、制定最低进口价格、政府经营农产品的对外贸易等措施，来排除外来竞争，以保持国内市场上农产品的高价。而在国内农产品生产过剩的情况下，则提供出口补贴、差额补贴和其他形式的直接补贴，以鼓励农场主向世界市场出口。这种政策的实行，使得世界市场上农产品的价格与其实际的生产费用脱节，也与世界市场上的供求关系脱节。第二，政府间的贸易协定。政府间的贸易协定是多种多样的，如易货贸易协定、多边贸易协定等。其中最重要的是有关管理特定商品的市场和价格的协定。无论哪种协定都对世界市场价格产生一定的影响。第三，政府与政府间或政府与私人大公司之间签订长期供给合同。这种商品销售形式主要发生在一些原料的世界市场上。合同的期限为10年、15年或20年。长期合同价格，无论是政府与政府间或政府与公司间所议定的价格都是管理价格或国家垄断价格。

3. 国际计划价格

由苏联和东欧的社会主义国家组成的经济互助委员会内部，各成员国之间贸易商品的作价是实行一种国际计划价格制度。国际计划价格的作价原则是选择一个基本的世界市场和一个基本的世界市场价格作为作价的依据，然后根据一些具体的、临时性的因素对世界市场价格加以调整，最后确定内部交易价格。其作价目标是要保持一种“长期稳定的价格”，以避免价格从涨落的有害影响，从实际情况看，经互会内部的国际计划价格过去大体上是五年保持不变，从1975年起是每年调整一次。这同经常波动不定的世界市场上的商品价格差比，要稳定得多。

4. 世界“自由市场”价格

世界“自由市场”价格是指在世界“自由市场”领域中，在供求规律的作用下自发形成的价格，也就是独立经营的买者和卖者间在不受垄断力量干扰的条件下进行交易的价格。世界“自由市场”领域是以无政府状态为特征的，因此，世界“自由市场”价格的变动幅度很大，具有高度的不稳定性。在当代的国际贸易中，在世界“自由市场”上进行买卖的主要是初级产品，而在初级产品的全部贸易额中也只有一小部分是在这一市场上进行交易的。这一市场领域具有缩小的趋势。

上面我们谈到的几种价格，是纯粹从性质上考察世界市场价格的结果或产物，并不是世界市场上的公开价格。在国际贸易实务中经常遇到并具有参考价值的世界商品市场价格，主要有以下六种：

1. 成交价格。指买主和卖主双方同意并已达成交易的价格。这是能够迅速而确切地反映世界市场价格动态和水平的一种价格，是反映行情变化的一种最重要的指标，通常在成交时只有买主和卖主知道，但一般不久即在同行业中迅速传开，有的还为报刊所披露。这种价格的高低，除了反映成交当时的经济行情外，还与商品质量、成交额、买主卖主间业务关系有关。一般地说，成交价格与成交额的大小、双方业务关系的亲疏成反比，而与商品质量的优劣成正比。

2. 交易所价格。交易所是一种由会员组成的有组织的市场，是资本主义市场常用的贸易方式之一。许多大宗初级产品的交易是通过这种特殊渠道进行的。交易所价格是在资本主义市场的商品交易所进行交易时所形成的价格，分期货价格和现货价格两种。期货价格是商品在期

货交易中的成交价格。期货交易就是预买、预卖，约期交割的买卖行为。现货价格是商品（或证券）在现货交易中的成交价格。现货交易是一经成交立即交货的买卖行为，一般是买主即时付款，但也可以采取分期付款或延期付款的方式。由于付款方式的不同，同一现货，虽同时成交，往往可能出现不同的价格。交易所公布的价格在进行国际贸易时有很大的参考价值，是许多国家签订合同确定价格的主要依据。

3. 拍买价格。拍卖是资本主义市场上商品交易的一种方式，拍卖价格是以拍卖方式出售商品的价格。它也是一种实际成交价格，并且是现货成交价格，不附带什么特别条件。拍卖价格能反映某些商品市场行情的变化和水平。

4. 开标价格。是通过招标、投标而成交的价格。招标、投标的方式可用于买进商品，也可用于卖出商品。但在资本主义国家，往往将通过招标、投标而卖出商品的方式划为拍卖方式。所以，开标价格通常是指某一国家或某一大企业为买进大批物资，以公告方式向世界承销商招标，然后通过投标而成交的价格。一般说来，开标价格由于招标数量较大，参加投标者较多，竞争性较强，往往低于一般成交价格。

5. 参考价格。是资本主义国家经常在各种报刊和批发价格表上公布的价格。参考价不是具体成交价，而常常是卖主的主要价，实际成交价格等于参考价格减去折扣或加上加价。所以，参考价格的虚伪性较大，往往不能真实地反映行情的变化。尽管如此，从分析世界市场这种或那种商品价格趋势的角度考虑，研究参考价格仍有重要意义。

6. 对外贸易统计价格。这种价格是用出口或进口商品价值除以数量的方法计算出来的，其特点是并不表示具体商品的价格，因为在统计时，在同一商品类别中包括同类的、但技术性能和品质不同的商品。然而这种价格却可以正确地反映各个国家的外贸价格和世界市场价格的变化情况。

1·2 国际价值是决定国际市场价格的基本因素

一、国际价值及其形成特点

在国际市场上，商品的国际价值是由世界劳动的平均单位决定的，即由生产该商品的世界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一个商品的世界必要劳动时间，大体上相当于参加国际贸易的有关国家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加权平均数。因此，价值规律具有国际性质，它不仅调节国内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而且调节国际上的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所以，国际价值规律是国内价值规律在国际上商品生产和交换的延伸，它表现为一般价值规律的“修正”。在国际市场上，商品价格的变动同样受价值规律的支配，即国际市场价格是由国际价值或国际生产价格决定的，也就是说，用于国际交换商品的价值量是由生产该商品所耗费的世界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按照相等的国际价值量进行交换，这就是价值规律的国际内容。

在国际市场上，各国之间的商品、劳务、技术和货币的交换，如果是按照国际市场价格或国际生产价格进行的，即按照统一的世界劳动的平均单位进行的，那么，从国际的角度、世界市场

的角度看，用的是同一尺度去衡量各国的商品，应该说是等价交换，它体现了国际价值规律的客观要求。但是，由于参加国际交换各国的生产技术水平、劳动组织状况、劳动熟练程度、劳动平均强度、自然资源条件以及文化水平等的不同，因而各国的生产效率不同，只要生产效率较高的国家没有因竞争而被迫把它们的商品的出售价格降低到和商品的价值相等的程度，生产效率较高的国民劳动在世界市场上也被算作强度较大的国民劳动。这就是说，不同国家所生产的商品虽然可以有等量的世界劳动的平均单位，但却包含着不等量的国别平均劳动，从而包含着不等量的国别价值。一般来说，由一国范围内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所决定的国内某种商品价值，往往与世界市场上的国际价值是不等量的。这样，在世界市场上的商品交换如果是按国际价值进行的，就有可能出现如下情况，一个国家的三个工作日也可能同另一个国家的一个工作日交换。这是由国际价值形成的条件、特点以及它的作用的特殊性所决定的。这种特殊性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在以各个国家作为组成部分的国际市场上，每个国家都是以一个商品生产者的姿态进入市场。一个商品在它进入国际市场之前，它的价值已经在它的生产国内形成了。但是，当它进入国际市场之后，它所包含的价值量就要按照参加国际贸易国家的加权平均必要劳动时间来重新计量。这时，由于该国的劳动生产率同国际平均水平的差异，这个商品的国际价值就可能高于或低于国内已形成的社会价值，国内社会价值同国际价值成全相等的情况是极其偶然的。因此，无论任何国家的商品，只要它一进入国际市场，就有了两种价值决定：国内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决定和国际必要劳动时间的决定，从而就产生了衡量同一商品的两种价值尺度。从商品价值形成来说，这种情形同一国之内个别商品生产者的个别价值与社会价值的关系相比，不为发生了重大的变化，而且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因为，在一国内只有社会必要劳动时间所决定的社会价值才具有价值尺度的意义。至于个别商品生产者的“个别价值”，一般不为社会所承认，没有价值决定的意义，不能成为衡量商品内所含劳动量大小的社会尺度。而一国内的社会价值和国际价值之间的关系则不同，对于国际价值来说，国内社会价值虽然也具有“个别价值”的意义，不能作为国际交换的尺度，但它毕竟是一国的社会必要劳动耗费，尽管这种劳动没有被国际社会所承认，它实质上仍然是创造价值的劳动，并在一国范围内发生作用的价值尺度。

在国际市场上，国民价值和国际价值同时并存，其原因在于各国国民经济的相对独立性和各国国界的存在。由于劳动力和资本以及一般商品在世界市场上并不是完全自由流动的，竞争的规律在世界市场上并未充分发挥作用。竞争规律的作用受到限制必然导致价值规律的作用受到限制。于是各国的国民平均劳动（或国民价值）就形成了高低不等的一些阶梯。因此，在世界市场上，商品的价值就具有二重性。各国国民经济一方面是彼此独立的，从而它们有着相对独立的民族市场和商品的国民价值；另一方面，它们又被国际分工、世界市场联系在一起，从而形成了商品的国际价值。从国民价值的角度来看，按国际价值交换是不等量劳动交换，是“是不等价”交换，但从国际价值的角度来看是等价交换。这种等价交换中包含着一国对另一国的劳动占有——这就是价值规律在国际市场上的作用与在国内市场上的作用的不同之处，也就是在世界市场上价值规律的作用所发生的重大变化。因而，进入国际市场的商品，都存在两种价值决定和两种价值尺度的矛盾。这是国际价值形成的一个特点。国际价值规律作用的特殊性，国际贸易的复杂性都是由这个特点产生的。

第二，价值规律在国际市场上的运动形式，除了具有同国内市场相似的表现之外，还表

现为居于劣势的交换者也有可能获得比较利益。在国际交换中，买卖双方按国际价值进行交换时，总是会程度不同地发生甲国以较少的国内价值量换得乙国较多的价值量。比如，甲国生产商品A，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为6小时，而生产商品B，则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为1小时，因而在国内的交换比价为 $1A=6B$ ；乙国生产商品A，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为10小时，而生产商品B，则耗费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为4小时，因而在国内的交换比价为 $1A=2.5B$ ；而在国际市场上，按照世界劳动的平均单位衡量，商品A为6小时，而商品B为2小时，二者的交换比价是 $1A=3B$ 。因此，如果甲国用商品B通过国际市场和乙国商品A相交换，甲国用3个单位商品B换回一个商品A，按国际价值衡量则是等价交换，按国内社会价值衡量则多换回三个小时的社会劳动，或者说通过国际交换甲国节省了三个小时社会必要劳动时间；从乙国来看，用该国生产的一个商品A换回三个商品B，按国内社会价值衡量，则多换回两小时社会劳动，或者说通过国际交换乙国节省了两小时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可见，甲国和乙国通过国际交换都节省了国内社会劳动，但甲国在交换中处于有利地位，以较少的国内社会劳动换回较多的社会劳动。进行国际交换的商品的两种价值决定和两种价值尺度，是比较利益的经济根源。

第三，国际价值的形式也具有自己的特殊性。在国际市场上，存在着两种价值决定、两种价值尺度的矛盾，由于以国家为单位的国际商品交换中的比较利益原则的作用，由于国家间生产条件垄断的相对稳定性，使国际价值形成具有自己特殊的表现形式。一方面不论在国际贸易不发达时期或发达时期，国际市场上的商品交换常常被垄断价格所左右。这时期的国际价值通常是由参加国际贸易国家的生产平均成本加垄断利润所决定的。这是因为，各国都有基于各自自然条件和民族的传统生产方法而发展起来的不同的科学技术。而这种生产条件的垄断地位，在各国又有相对的稳定性。这种状况在今天的现代科学技术领域和稀有矿产品领域依然存在。正因为对生产有利条件的相对垄断，以及在不合理的国际分工体系下，在国际贸易中才可能在各国之间发生价值转移，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就可以通过国际交换占有发展中国家的一部分劳动。另一方面，决定国际价值的世界劳动平均单位不是简单地由各国生产商品的平均劳动耗费形成的，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它是由参加国际贸易的国家加权平均的必要劳动时间决定的。哪些国家投放到国际市场上的商品越多，它在国际价值形成中所起的作用就越大，如民航飞机，美国在世界出口当中占50%以上，显然美国的生产条件对这种商品的国际价值的形成起决定性的作用。

在国际市场上，在供求大体平衡的条件下，如果参加国际贸易的商品大多数是在较优生产条件下生产的，那么，商品的国际市场价值则基本上由这些商品生产国的一国或几个国家的国别价值来调节；如果参加国际贸易的商品大多数是在中等生产条件下生产的，那么，这些商品的国别价值的加权平均数便起着调节国际市场价值的作用；如果参加国际贸易的商品大多数是在劣等生产条件下生产的，那么，商品的国际市场价值则基本上由生产这些商品的国别价值的加权平均来调节。

在国际市场上，在严重供过于求或在经济危机的情况下，国际市场价值往往由较优的生产条件或生产量在国际贸易中占比重大的国别价值来调节。这种状况不仅在经济危机时可以看到，在通常大宗商品的国际贸易中也可以看到。例如谷物、汽车等重要商品的市场价格，通常是由国际商品率高、在国际交易总量中占首位的、劳动生产率较高而成本较低的国家所左右。在国际市场上小麦的价格多年来一直是由占国际出口量40%上下的美国所左右。

加拿大、法国、澳大利亚等国虽然也在小麦世界市场居重要地位，但在一般情况下，它们都不能支配小麦的国际市场价格。这种情况还可以由以下情形进一步看出：为了在激烈竞争中占领国际市场和扩大销售的需要，那些支配国际市场价格的国家有时以低于国内市场价格水平出售它们的商品。

总之，价值规律在国际市场上的作用具有二重性，一方面促进了各国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发展，促进了技术进步，从而节约了社会劳动；另一方面也造成国际间的两极分化，使得富国越来越富，从而扩大了它们与贫国之间的经济差别。从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实际看，发展中国家虽然年平均经济增长率比发达国家快，但如果按人口平均的国民生产总值计算，南北双方的贫富差距不但未缩小，反而在扩大。在1950年到1980年的30年间，发达国家人均国民生产总值的年增长率为3.1%，中等收入的发展中国家为3%，而低收入的发展中国家却只有1.3%，按1980年的美元价格计算，1950年发达国家的人均国民生产总值是3840美元，低收入的发展中国家为164美元，前者为后者的22倍。到1980年，发达国家的人均国民生产总值为9684美元，低收入的发展中国家只有245美元，前者为后者的39倍，在目前的世界资本主义的经济体系中，……发达国家占人口的24%，却拥有整个资本主义世界国民生产总值的80%，而发展中国家占人口的76%，却仅拥有国民生产总值的20%。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经济差别扩大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国家交换规律是其中的一个重要因素。这也是在私有制条件下，价值规律在国际市场上发生作用的一个必然后果。

应当指出，尽管价值规律在国际市场发生作用有产生两极分化的一面，但由于对外贸易在不同国家占有不同的地位，各国的进出口结构差别很大，因此对各国的影响程度也有很大的差别。有人提出，既然价值规律作用有两极分化的一面，那么，为什么西德和日本在1950年之后却能够缩小与美国之间的经济差距呢？对于这个问题，从理论上讲，我们认为资本主义经济政治发展不平衡规律发生作用的必然结果；从实践上看，我们考虑经济差距的缩小有以下原因：一是这两个国家尽管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经济遭到严重破坏，但都有一定的基础。战后这些国家通过实行低工资和延长劳动时间等办法，使其在国际交换中因按国际价值出售商品时所丧失的一部分国内社会价值得到补偿。二是大量引进外国先进技术，并善于加以消化和吸收，还善于创新，这成为生产发展的巨大推动力量。三是用吸收美国资本的办法，从而使国内扩大积累成为可能。四是通过对外不等价交换的办法从发展中国家转移来一部分价值，从而加速了国内的资本积累。

通过以上分析可以看出，尽管国际价值的形成有着自己的特点，即形成的条件和范围与国内有所不同，价值规律在国际市场上的作用也发生了重大变化，但国际市场价格仍然是国际价值的货币表现，它是以国际价值或国际生产价格为基础的，并随着国际价值的变化而变化。国际市场价格归根到底是由价值规律支配的，具有不以人们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必然性。

二、影响国际价值量变化的几个主要因素

1. 劳动强度对国际价值量的影响

国际价值的大小首先要受到各国劳动强度的影响。这里有两种情况：第一，就某一国家而言，劳动强度的大小同国际价值量成正比。也就是说，相对于“世界劳动的平均单位”或世界劳动的中等强度来说，强度较大的国民劳动比强度较小的国民劳动，会在同一时间内生产

出更多的价值。第二，如果世界所有国家的劳动强度同时均等地增进了，那么在这种情况下，只会改变世界劳动的中等强度的标准，使世界标准强度提高，而不会改变国际价值量。

2、劳动生产率对国际价值量的影响

国际价值量与劳动生产率之间也存在着密切的关系。就一个国家而言，劳动生产率同该国创造的国际价值量成正比。这是因为，相对于世界各国的平均劳动熟练程度来说，“只要生产效率较高的国家没有因竞争而被迫把它们的商品的出售价格降低到和商品的价值相等的程度，生产效率较高的国民劳动在世界市场上也被算作强度较大的劳动。”^①结果，这类国家可以创造较多的国际价值。但就整个世界来说，劳动生产率同单位商品的国际价值含量成反比。这是因为，国际价值量是随着国际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变化而变化的，而国际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又是随着世界各国的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变化而变化的。这样，假若世界各国的劳动生产率同时向同一方向发生同等程度的变化，世界社会必要劳动时间就会发生相应的变化。结果是世界各国在一定时间内所生产的商品总量就会发生同一方向的变化。这时全部商品的国际价值总量虽不会改变，但单位商品所含的国际价值量却会发生相反方向的变化。

3、主要进货国生产条件对国际价值量的影响

国际价值量在很大程度上还受商品在世界市场上的主要供货国生产条件的影响。马克思在分析国内价值形成时所利用的众数原理也完全适用于国际价值。如果进入世界市场的大部分商品是在具备世界中等生产条件的国家生产的，而小部分商品是在较劣和较佳生产条件下生产的，则其国际价值应根据中等生产条件的国家所生产的商品的国民价值来确定。在这种情况下商品的国民价值与国际价值大体上是相一致的。另一种情况是，进入世界市场的绝大部分商品是在生产条件较劣的国家生产的，在这种情况下，尽管同时进入世界市场的也有在中等和较佳生产条件下生产的产品，国际价值还是应根据生产条件较劣的国家的国民价值来调节。第三种情况是，进入世界市场的大部分商品是在较佳生产条件下生产的，则国际价值就会受到生产条件较佳的国家的国民价值的影响。

4、供求关系对国际价值量的影响

供求关系对国际价值量也产生一定的影响。只有在供求关系大体均衡时，才有可能出现我们上面谈到的几种情况。而如果供求关系不均衡，就会出现国际价值量由较劣或较佳生产条件下的国民价值来调节，尽管在该生产条件下所生产的商品数量相对来说并不多。比如说，需求非常大，以致用劣等生产条件国家生产的商品的价值来调节商品价格时，对该商品的需求仍不减少，则由最劣生产条件国家的国民价值来确定国际价值，而无需这类产品在市场上占绝大比重。相反的情况也成立。值得指出的是，相对于国民经济而言，供求因素在国际市场上所起的作用就更大些。因为在世界经济中，资本和劳动力流动的可能性相对来说是有限的，所以世界市场上供过于求或供不应求的情况持续的周期可能比在一国经济中要长一些。

^①马克思《资本论》第一卷，第614页。